

2021 年度宿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财务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宿城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编制人：

报送日期：2022 年 5 月

目 录

一、政府部门财务报表	3
(一) 政府部门会计报表	3
资产负债表	3
收入费用表 (1)	5
收入费用表 (2)	5
(二) 政府部门会计报表附注	6
1.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6
2. 遵循相关制度规定的声明	7
3. 合并范围	7
4. 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7
5.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明细信息及说明	7
6.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6
二、政府部门财务分析	19
(一) 政府部门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19
(二) 政府部门财务状况分析	19
(三) 政府部门运行情况分析	23
(四) 政府部门财务管理情况	26

一、政府部门财务报表

(一) 政府部门会计报表

表 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宿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货币资金	附表 1	3.68	2.57
短期投资		0.00	0.00
财政应返还额度		0.00	467.32
应收票据	附表 2	0.00	0.00
应收账款净额	附表 3	0.00	0.00
预付账款	附表 4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其他应收款净额	附表 5	0.11	0.00
存货		0.00	0.00
待摊费用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3.79	469.89
长期股权投资	附表 6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附表 6	0.00	0.00
固定资产原值		8.66	8.66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3.39	2.07
固定资产净值	附表 7	5.27	6.59
工程物资		0.00	0.00
在建工程	附表 8	0.00	0.00
无形资产原值		0.00	0.00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0.00	0.00
无形资产净值	附表 9	0.00	0.00
研发支出		0.00	0.00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0.00	0.00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0.00	0.00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附表 10	0.00	0.00
政府储备物资	附表 11	0.00	0.00
文物文化资产		0.00	0.00
保障性住房原值		0.00	0.00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0.00	0.00
保障性住房净值	附表 12	0.00	0.00
PPP 项目资产		0.00	0.00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减：PPP 项目资产累计折旧（摊销）		0.00	0.00
PPP 项目资产净值	附表 13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待处理财产损益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7	6.59
受托代理资产		0.00	0.00
资产总计		9.06	476.48
短期借款		0.00	0.00
应交增值税		0.00	0.00
其他应交税费		0.00	0.00
应缴财政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应付票据	附表 14	0.00	0.00
应付账款	附表 15	0.00	0.00
应付政府补贴款		0.00	0.00
应付利息		0.00	0.00
预收账款	附表 16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附表 17	3.05	2.02
预提费用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3.05	2.02
长期借款	附表 18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附表 19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受托代理负债		0.00	0.00
负债合计		3.05	2.02
累计盈余		6.01	474.46
专用基金		0.00	0.00
权益法调整		0.00	0.00
PPP 项目净资产		0.00	0.00
净资产合计		6.01	474.46
负债及净资产总计		9.06	476.48

表 2-1

收入费用表（1）

编制单位：宿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1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财政拨款收入		6,200.79	4,527.25
事业收入	附表 20	0.00	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经营收入	附表 21	0.00	0.00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附表 22	0.00	0.00
投资收益	附表 6	0.00	0.00
捐赠收入		0.00	0.00
利息收入		0.00	0.00
租金收入	附表 23	0.00	0.00
其他收入	附表 24	0.08	0.00
收入合计		6,200.87	4,527.25
业务活动费用	附表 25	6,664.29	5,095.16
单位管理费用	附表 26	0.00	0.00
经营费用	附表 27	0.00	0.00
资产处置费用		0.00	0.00
上缴上级费用		0.00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0.00	0.00
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其他费用		0.00	0.00
费用合计		6,664.29	5,095.16
本年盈余		-463.42	-567.91

表 2-2

收入费用表（2）

编制单位：宿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1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财政拨款收入		6,200.79	4,527.25
事业收入	附表 20	0.00	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经营收入	附表 21	0.00	0.00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附表 22	0.00	0.00
投资收益	附表 6	0.00	0.00
捐赠收入		0.00	0.00
利息收入		0.00	0.00
租金收入	附表 23	0.00	0.00
其他收入	附表 24	0.08	0.00
收入合计		6,200.87	4,527.25
工资福利费用		0.00	783.35
商品和服务费用	附表 28	0.00	14.5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0.00	4,295.95
对企业补助费用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0.00	1.32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0.00	0.00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费用		0.00	0.00
保障性住房折旧费用		0.00	0.00
计提专用基金		0.00	0.00
资产处置费用		0.00	0.00
上缴上级费用		0.00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0.00	0.00
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其他费用	附表 29	6,664.29	0.01
费用合计		6,664.29	5,095.16
本年盈余		-463.42	-567.91

表 2-2 的“其他费用”包括“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经营费用”等会计科目中的其他部分。

（二）政府部门会计报表附注

1.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我单位会计报表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编制。

2. 遵循相关制度规定的声明

我单位执行《政府会计制度》和《政府会计准则》，固定资产折旧按照《政府会计准则第3号-固定资产》等相关会计制度要求，依据《财务报告编制办法（试行）》与《政府财务报告编制指南》编制会计报表，符合政府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制度和财务报告编制规定的要求，反映了我单位财务状况、实际运行情况等有关信息。

3. 合并范围

2021年度部门报告合并范围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实有人数
1	宿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5
合计			5

报表的主体是宿城区医疗保障局（本级），单位性质是行政单位，本单位内设办公室、基金监督科和待遇保障科，在编人数为5人。

4. 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应包括以下内容：

- （1）会计期间：2021年1月-2021年12月。
- （2）记账本位币，外币折算汇率：所有项目均以人民币反映。
- （3）会计报表中重要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项目的含义、确认原则、计量方法等会计政策，以及具体会计方法的解释和说明。

我单位会计制度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本套报表按照权责发生制进行编制。会计报表中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存款，其他应付款是代扣保险个人部分款项，以上项目确认原则、计量方法均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确认。

(4) 固定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的类别、折旧年限及折旧方法。

我单位固定资产主要为通用设备，折旧年限按照 6 年计算折旧。固定资产折旧均根据《政府会计准则第 3 号-固定资产》按照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5) 无形资产的类别、摊销年限及摊销方法。

本单位办单位无无形资产

5.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明细信息及说明

(1) 货币资金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

货币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0.00	0.00
银行存款	3.68	2.57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计	3.68	2.57

(2) 应收票据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

附表 2 为空表（略）

(3) 应收账款净额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3

附表 3 为空表（略）

(4) 预付账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4

附表 4 为空表（略）

(5) 其他应收款净额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5

其他应收款净额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债务人	其他应收款原值	减：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值
	年末数	当期补提或冲减数	年末数	年末数
应收本部门内部单位	0.00	0.00	0.00	0.00
应收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0.00	0.00	0.00	0.00
应收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0.00	0.00	0.00	0.00
应收同级财政	0.00	0.00	0.00	0.00
应收其他单位	0.11	0.00	0.00	0.11
合计	0.11	0.00	0.00	0.11

注：当期坏账准备冲减数以“-”号填列。

(6) 长期投资及投资收益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6

附表 6 为空表（略）

(7) 固定资产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7

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原值合计	8.66	0.00	0.00	8.66
房屋及构筑物	0.00	0.00	0.00	0.00
通用设备	8.66	0.00	0.00	8.66
专用设备	0.00	0.00	0.00	0.00
文物和陈列品	0.00	0.00	0.00	0.00
图书、档案	0.00	0.00	0.00	0.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00	0.00	0.00	0.00
累计折旧合计	2.07	1.32	0.00	3.39
房屋及构筑物	0.00	0.00	0.00	0.00
通用设备	2.07	1.32	0.00	3.39
专用设备	0.00	0.00	0.00	0.00
文物和陈列品	--	--	--	--
图书、档案	--	--	--	--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00	0.00	0.00	0.00
净值合计	6.59	--	--	5.27
房屋及构筑物	0.00	--	--	0.00
通用设备	6.59	--	--	5.27
专用设备	0.00	--	--	0.00
文物和陈列品	0.00	--	--	0.00
图书、档案	0.00	--	--	0.00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0.00	--	--	0.00

(8) 在建工程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8

附表 8 为空表 (略)

(9) 无形资产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9

附表 9 为空表（略）

(10) 公共基础设施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0-1

附表 10-1 为空表（略）

附表 10-2

附表 10-2 为空表（略）

附表 10-3

附表 10-3 为空表（略）

(11) 政府储备物资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1

附表 11 为空表（略）

(12) 保障性住房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2

附表 12 为空表（略）

(13) PPP 项目资产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3

附表 13 为空表（略）

(14) 应付票据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4

附表 14 为空表（略）

(15) 应付账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5

附表 15 为空表（略）

（16）预收账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6

附表 16 为空表（略）

（17）其他应付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7

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债权人	年末数
应付本部门内部单位	0.00
应付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0.00
应付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0.00
应付同级财政	0.00
应付其他单位	3.05
合计	3.05

注：“应付同级财政”主要包括预拨经费、向同级财政部门借入的款项。

（18）长期借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8-1

附表 18-1 为空表（略）

附表 18-2

附表 18-2 为空表（略）

（19）长期应付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9

附表 19 为空表（略）

（20）事业收入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0

附表 20 为空表（略）

（21）经营收入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1

附表 21 为空表（略）

（22）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2

附表 22 为空表（略）

（23）租金收入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3

附表 23 为空表（略）

（24）其他收入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4

其他收入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收入来源	本年数
来自本部门内部单位	0.00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0.00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0.00
来自其他单位	0.08
合计	0.08

（25）业务活动费用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5

业务活动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工资和福利费用	0.00	783.35

商品和服务费用	0.00	14.5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0.00	4,295.95
对企业补助费用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0.00	1.32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0.00	0.00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费用	0.00	0.00
保障性住房折旧费用	0.00	0.00
计提专用基金	0.00	0.00
其他业务活动费用	6,664.29	0.00
合计	6,664.29	5,095.16

（26）单位管理费用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6

附表 26 为空表（略）

（27）经营费用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7

附表 27 为空表（略）

（28）商品和服务费用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8

附表 28 为空表（略）

（29）其他费用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9

其他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数				
	合计	业务活动 费用	单位管理 费用	经营费用	其他费用
支付给本部门内部单位	0.00	0.00	0.00	0.00	0.00
支付给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0.00	0.00	0.00	0.00	0.00
支付给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0.00	0.00	0.00	0.00	0.00

支付给其他单位	6,664.29	6,664.29	0.00	0.00	0.00
合计	6,664.29	6,664.29	0.00	0.00	0.00

6.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重要或有事项说明。逐笔披露政府部门或有事项的事由和金额，如担保事项、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等，若无法预计金额应说明理由：无。

(2) 以名义金额计量的资产名称、数量等情况，以及以名义金额计量理由的说明：无。

没有名义金额计量的资产。

(3) 使用债务资金形成的固定资产、公共基础设施、保障性住房等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情况、收益情况及与此相关的债务偿还情况：无。

(4) 重要资产置换、无偿调入（出）、捐入（出）、报废、重大毁损等情况的说明：无。

(5) 对于政府部门管理的公共基础设施、文物文化资产、保障性住房、自然资源资产等重要资产，披露种类和实物量等相关信息：无。

(6) PPP 项目合同的总体描述、重要条款及报告期间所发生的项目合同变更情况：无。

(7) 政府会计具体准则中要求附注披露的其他内容，以及其他未在报表中列示，但对政府部门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无

资产负债年初数未做调整。

二、政府部门财务分析

（一）政府部门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宿城区医疗保障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部署，持续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以“三强化两提升”工程为主要抓手，全面推进医疗保障工作，医疗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成功申报1个省级和2个市级“15分钟医保服务圈”示范点建设单位，宿城区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在全市脱贫攻坚专项工作中做出重大贡献，记功。

1.基本医保统筹扎实推进。全民医保目标基本实现，截止10月底，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达60.7万人（居民医保52.8万人和职工医保7.9万人），参保率稳定在98%以上，医保基金实现统筹统支，医保基金账户收入31205万元，支出22814万元，收支基本实现平衡。

2.医保待遇保障稳步增长。公平普惠的待遇保障机制逐步健全，职工和城乡居民医保政策范围住院费用报销比例分别提升至85%和70%左右，大病保险政策范围内最低报销比例提升至60%以上，医疗救助政策范围内救助比例不低于70%。低收入人口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实现动态全覆盖，全区2.4万户（共计76773人）低收入人口及二级以上重度残疾人（不含参加职工医保人员）全部纳入医疗救助范围，补贴金额达2143万元。

3.医保基金监管不断加强。通过日常巡查、专项检查、交叉互查和随机抽查等方式持续加强对医保基金使用的监管，切实守护医保基金安全。积极开展定点医疗机构专项治理“回头看”活动和打击“三假”专项整治行动。对全区定点医药机构进行全方位、无差别核查，发现

违规医药机构 41 家次，共计追回医保基金 21.32 万元，发现一诊所涉嫌欺诈骗取医保基金，移交区公安分局进行依法查处。

4. 医保公共服务持续优化。以“15 分钟医保服务圈”示范点建设为主要抓手，不断推进医保公共服务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和一体化。先行先试上线国家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医保信息化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异地就医费用直接结算工作得到有力支撑。申报成功 1 个省级和 2 个市级“15 分钟医保服务圈”示范点创建单位，积极推动参保信息变更、异地就医备案等 6 大类 11 项医保高频服务事项下沉到示范点办理。

5. 医药价格服务规范有序。围绕“应上尽上、应采尽采”要求，做实做细药品和医用耗材阳光采购管理。先后开展五批国家药品集采和省第二批药品集采，组织全区 29 家医疗机构与相关药品等中选企业签订采购合同，引导 12 家民营医疗机构参加。加强医药价格巡查工作，先后对全区 6 家医疗机构进行巡查，全面清理不合理，不合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行为，加强医疗服务价格监测，开展常态化监测监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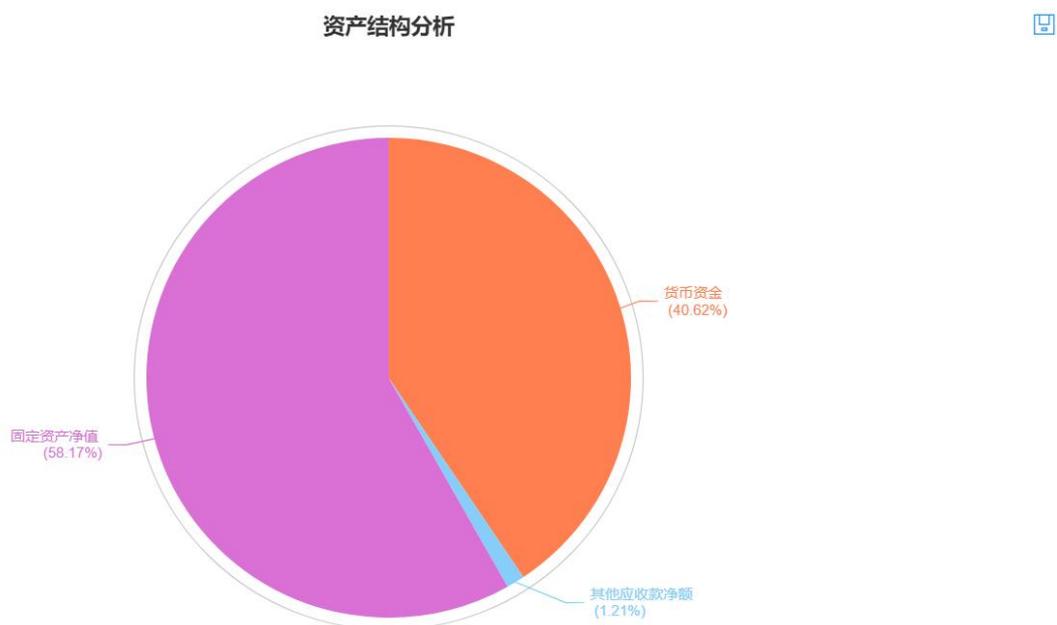
二、创新举措和特色做法

积极打造“15 分钟医保服务圈”。按照《江苏省“15 分钟医保服务圈”示范点建设标准（试行版）》要求，深入开展走访调研，综合地理位置、硬件基础、群众需求等多方面因素，合理规划布点，积极对上争取，成功申报 1 个省级和 2 个市级示范点创建单位，示范点以城区为中心实现远、中、近布局，服务区域辐射宿城区大多数镇（街道）。梳理推动基本医保参保登记、信息变更、异地就医备案等 6 大类 17 项医保高频服务事项下沉到示范点办理，将与医保服务相关的多个其他部门关联服务事项进行梳理整合、流程再造、信息共享，实

现“一件事、一次办”，所需材料数量减少近半，办结时间由以日计缩短为以小时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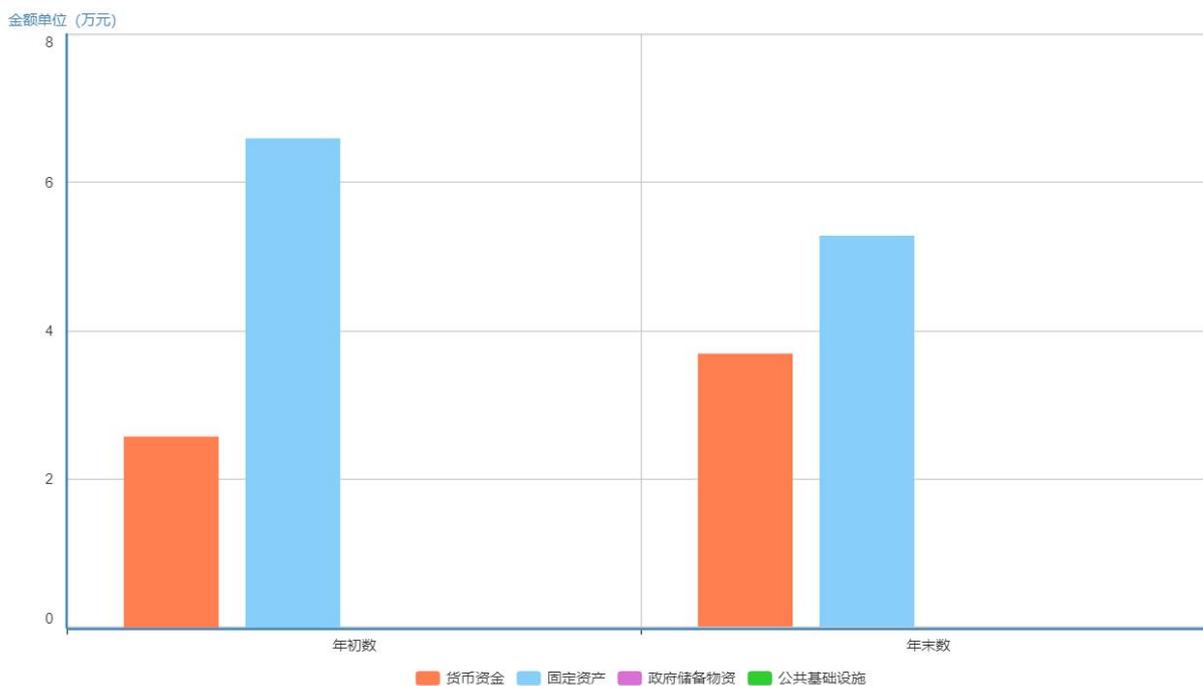
(二) 政府部门财务状况分析

1. 资产结构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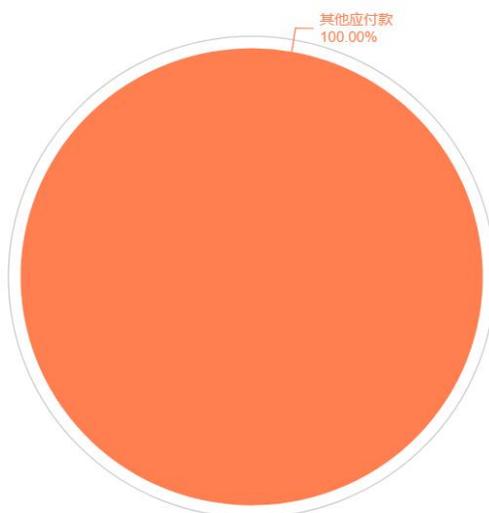
重要资产项目年度情况分析图：

重要资产项目年度情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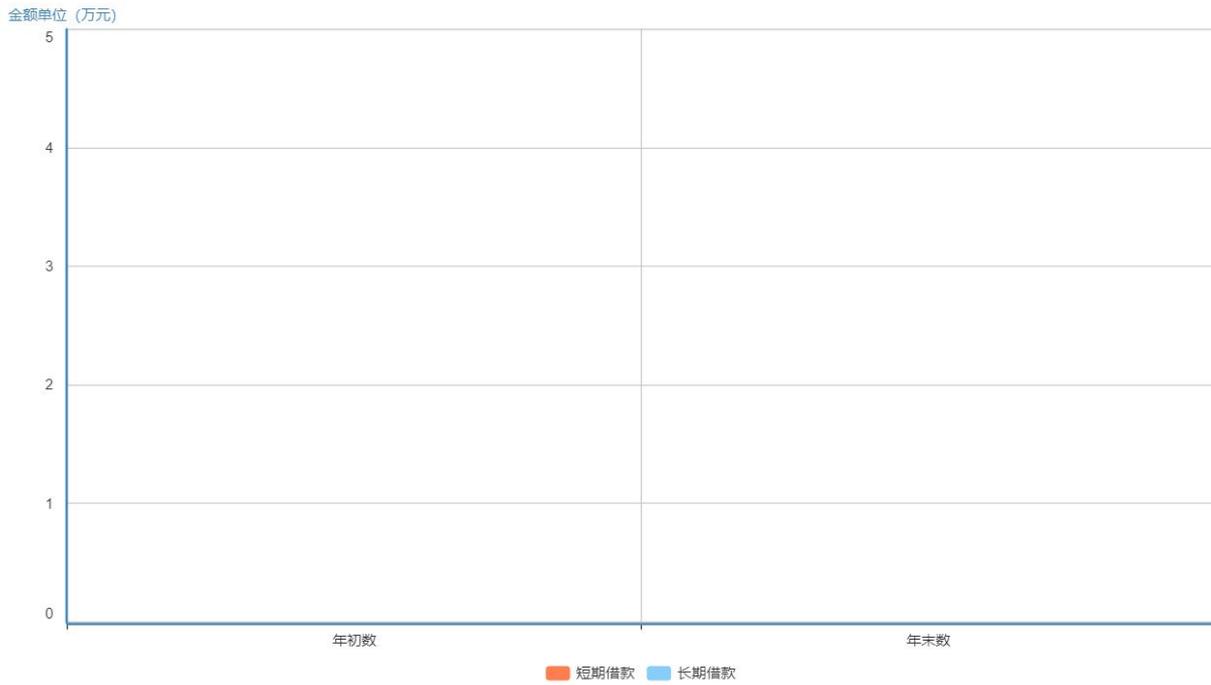
2. 部门债务分析图:

部门债务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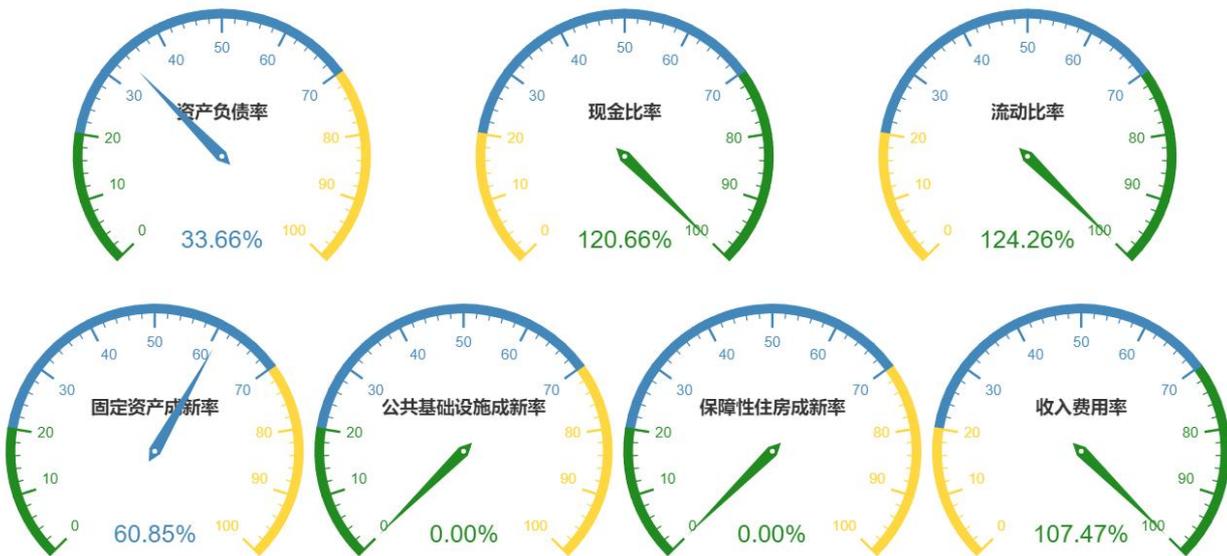
重要负债变化分析图:

重要负债变化分析



3. 部门财务状况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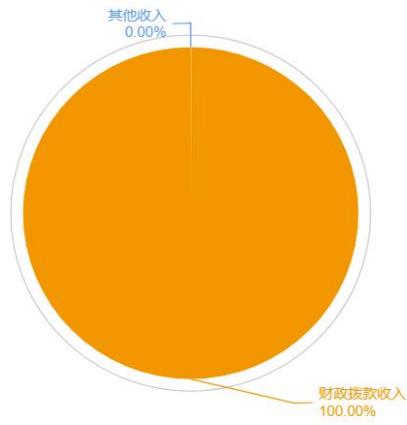
部门财务分析



(三) 政府部门运行情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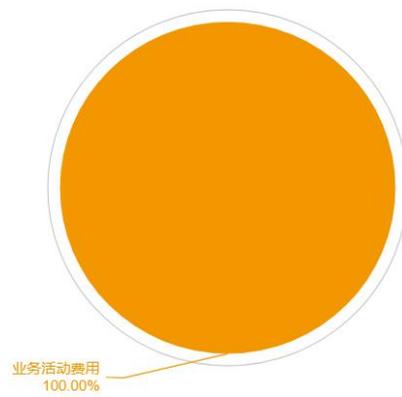
1. 收入类结构分析图:

收入结构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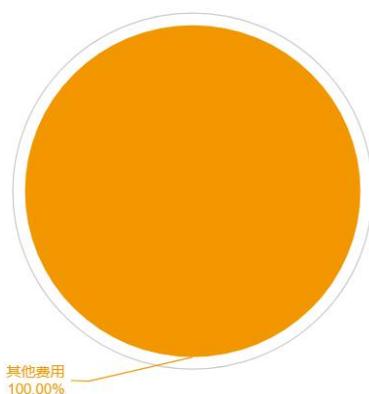
2. 费用(按科目)分析图:

费用按科目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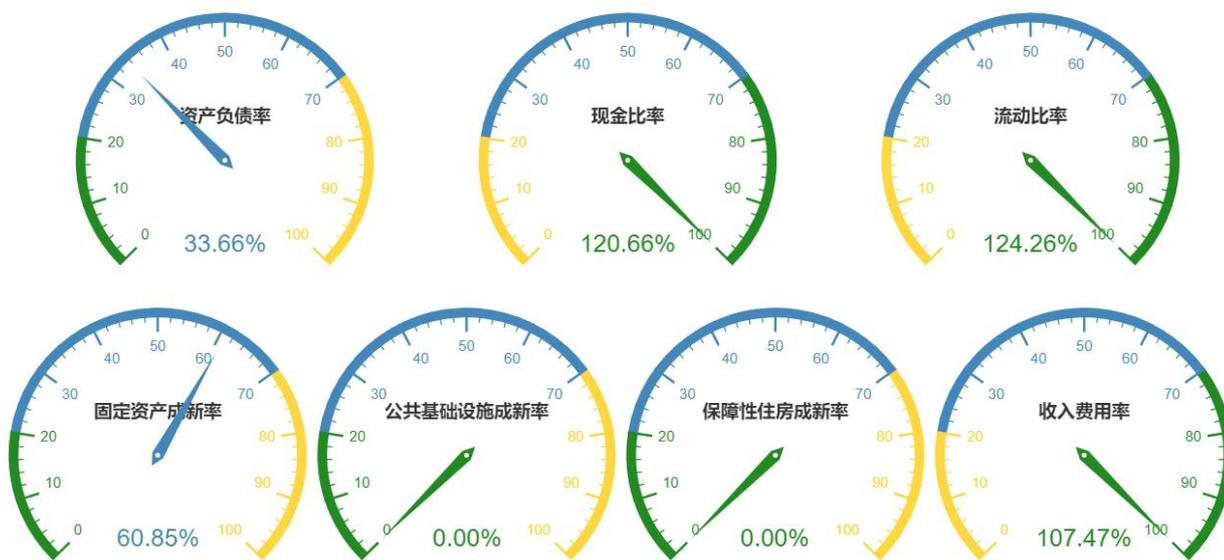
费用(按经济性质)分析图:

费用按经济性质分析



3. 部门财务状况分析图:

部门财务分析



（四）政府部门财务管理情况

近年来，宿城区医保局按照省市区财政管理要求，规范财政收支行为，以制度建设入手，不断改革和创新财政管理方式，加强财务管理。

在制度建设上执行相关文件，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商务接待工作的规定（试行）》（苏办发〔2013〕25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级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苏财行〔2015〕83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宿迁市市级机关公务（商务）接待财务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和我区文件规定，结合我单位工作实际，制定财务管理办法。

在财务管理上：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倡导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加强机关财务管理，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加强廉政风险防控，增强了支出的透明度。

在资产管理上：按照节约、效能、适用的原则，合理配置资产，明确责任，完善资产审批手续。严格按照规定，并对往来款严格控制规模，督促及时报账，维护资产安全完整。积极推进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实现了国有资产动态管理和有效监督。